

本期主题: **阅读**

春日读书

■周林静

“梅英疏淡，冰澌溶泄，东风暗换年华。”春，不约而至，簇拥着繁花似锦，柳亸莺娇。

春日清晨，远山疏淡，捧着刚买的《李义山诗集》坐在书桌前，新书还泛着淡淡的油墨香，我沉醉地停留在某一页，反复咂摸着义山的诗的意味，窗户外，一树木兰花开得浓烈，啪嗒，一瓣花儿随风飘落，摇啊摇，落在纸页上。

我不由得感叹春日里读书真是太过令人舒适了，日照摇金，月笼流银，一切都充满希望。再捧起一杯清茶，浅尝一口，多日来的惆怅焦虑都要散尽了。清人张潮《幽梦影》里曾说过“读诸集宜春，其机畅也”，欣赏历代文人的文学作品，应以春天为宜，因为这时万物发生，鸟语花香，读来生机盎然。偶然间读倦了，还可以支颐静静赏着春光无限，去读读春。刹那间，心，平静如水，澄澈透明。

春天意味着美好的开始，无论前事如何，我们都可以在春天重新启程。在春日里读书就像是播下了一颗未来的种子，种子在一日日知识的浇灌下，于春时萌芽，酷夏时繁茂，直至金秋九月，硕果澄黄。“蹉跎莫遣韶光老，人生唯有读书好。”书籍潜移默化地改变我们的身心，告诉我们关于未来的答案。唯有在春天埋头苦读，才能在秋天收获累累果实。

我与书的结缘也是在春天。小学时，学校组织了少年宫，简单搭出一个阅读室，里面书摆了两个大架子，同学们都感兴趣得很，每次都要冲刺加速跑才能抢得一个座位，我仍旧记得我那时候读的第一本书是图画版的《红楼梦》，读不太懂，就对着画儿理解，许是看得专注，那年春末，我还获得了“最佳阅读者”的称号，我甚是诧异。从那以后，我就爱上了阅读，什么书都读。

渐渐地，阅读陪伴我度过大半人生，我的书愈来愈多，塞满了整个书架。南方多阴凉潮湿，每年春天，趁阳光正好，我就拉着女儿一块儿把藏在书架深处的旧书搬到屋顶上晒晒，看着搬出来的一本本书和书上的墨黑笔迹，那些读书的美好时光似在眼前。不一会儿，书页沾染的水汽被蒸腾得干净，旧书重新变得干燥温暖。程颐有言“外物之味，久而可厌；读书之味，愈久愈深”，书本给人的兴味是悠长且延绵的。随手拿起一本，我读了起来，又有了新的感触。

读书，可以见自身之不足。翻阅前人的文学作品，我深深为自己学问不足而感到羞愧。古人熟读经典，阅读量宏大，经籍典故信手拈来，文字笔触皆独有一番韵味，却仍然觉得自己“读书谓已多，抚事知不足”，勤于知而拙于行。当下的我们实在是与之相差颇远，因而更见阅读的重要性。

一年之中，春天最好，“道由白云尽，春与青溪长。”春色潋滟，不妨携一卷书，闯进无限春光中，遍览浮生三千，喜怒哀乐。春读书，兴味长，磨其砚，笔花香。



探春
於贤 摄

一路书香

■钟瑞华

余秋雨说：“阅读的最大理由是摆脱平庸。”书中的文字犹如开在纸上的花朵，它素洁淡雅、墨香幽远、余味袅袅，让我时常沉迷其中。

乡村风景如画。雨过天晴的下午，我和小伙伴总喜欢牵着牛来到向阳的山坡。牛儿在山坡上吃草，小伙伴们要么在河边刨刚吐芽的草根，要么上山采摘野花和野果。我则躺在大石头上，捧着厚厚的“小人书”看得津津有味，以至于牛跑到菜园里偷吃也毫无觉察。

渐渐地，“小人书”已不能满足我的阅读渴求，便向教我们语文的张老师借阅文学书籍来“加餐”。有一次，我无意中看到张老师办公桌上摆着一本《青春之歌》，便蹑手蹑脚拿走了，没想到第二天在课堂上偷偷阅读时被张老师发现了。令我喜出望外的是，张老师并没有责备我，而是让我慢慢看完再还给他。我如获至宝，放学后马上用报纸包好书皮，在牛背上、灶膛前、油灯下慢慢品读，书中优美的文字和精彩的章节令我痴迷。后来，我用同样的方法从张老师那里“借”走了《三国演义》《水浒传》《西游记》《红楼梦》等一系列经典名著。虽然我那时还不能完全理解书中的故事，但明白了“作文”原来可以写得如此精彩。

书读得多了，写作文时便能得心应手。每次语文老师在课堂上把我的作文当作范文给同学们讲解时，同学们都用羡慕和欣赏的眼神看着我。讲解完后，老师总会摸摸我的小平头说：“好好读、好好写，争取将来当个作家！”

后来，我从农村来到县城读高中，举手投足间处处显露出乡下孩子的土劲，与打扮时髦的城里同学格格不入。周日，当城里的同学结伴去看电影时，孤独的我就跑到新华书店看书。有一天，我在书店的醒目位置看到了路遥的《平凡的世界》这本书，读了几页便被深深地吸引住了，于是每个周末都准时跑到新华书店“啃”这部长篇小说。看完后我深深明白：不管是富贵之家的幸运儿，还是普通人家的孩子，只要付出足够的努力，都能拥有不平凡的人生。

参加工作后，我经常去的地方是图书馆阅览室和购书中心。在那里，我不仅阅读了《家》《春》《秋》《骆驼祥子》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《茶花女》《简·爱》等中外文学名著，还读了《人民文学》《散文》《散文百家》《读者》《青年文摘》等优秀文学期刊。一本本好书，给我打开了一扇扇智慧的天窗。

随着阅读范围越来越广泛，我的心便开始蠢蠢欲动。记不清多少个漫漫长夜，当室友们已沉入甜美的梦乡时，我却趴在又窄又硬的铁架床上，把自己的所思所想所悟倾注于笔端，编织着一个个委婉曲折的故事。由于多年来笔耕不辍，我已在全国百余家报刊发表了100多万字的文学作品，部分文章还有幸被选入初中语文教辅书及中考语文试卷。

高尔基曾经说过：“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。”阅读的乐趣不仅在于获取知识，还滋润了我的精神家园，丰富了我的人生。与文字结缘，其乐无穷！

听雨而读

■贺志强

夜幕下，世界仿佛沉浸在一幅淡墨山水画中。淅沥的春雨，轻轻敲打着窗户，像古琴上跳跃的音符，悠扬而深情。书桌的上方，一盏台灯洒下柔和的光，如春日里温煦的阳光，宁静而温暖。在这样的夜晚，与书为伴，听雨而读，实乃人生一大乐事。

雨，自古便是文人墨客心中的佳友。李清照曾言：“梧桐更兼细雨，到黄昏、点点滴滴。这次第，怎一个愁字了得？”秦观也曾说：“自在飞花轻似梦，无边丝雨细如愁。”雨中的情感，有时浓如酒，有时淡如水，但都足以令人陶醉。在这春雨绵绵的夜晚，我翻开那本未读完的书，和着点点滴滴的雨声，仿佛进入了一个全新的世界。

簌簌而落的雨声，与手指轻翻书页的“沙沙”声合在一起，像是一曲和谐宁静的交响乐，使心灵得以安宁；带着墨香的文字，如窗外轻盈的细雨，使心灵得以滋润。在这雨夜里，我仿佛穿越了时空，与书中的主人公，一同经历了那些曲折的人生。有时，我会为他们的遭遇而叹息；有时，又会被他们的坚韧所感动。

时光一点一滴流逝着，窗外的雨，渐渐开始变大，雨打窗户的声音，变得急促起来，似乎与书中紧张的情节相呼应。我读到感人之处，泪水如雨，悄然洒落。这一刻，我仿佛与书中的世界融为一体，与主人公共同经历了那些风风雨雨。

雨中的读书时光，总是那么短暂而又珍贵。当我从书中抬起头，时间已来到夜晚，窗外的雨再次变小，淅沥的声音仍旧在耳边回荡。这一刻，我仿佛置身于一个宁静而梦幻的世界，思绪悠远，心中满是无尽的感慨。

我知道，这样的时光不会永远停留。雨总会停，书总会读完，但那些感动和体验，却会永远留在我的心中。它们如同一颗颗种子，在我心中生根发芽，成长为参天大树。这些大树不仅为我遮风挡雨，更为我提供了心灵的庇护和滋养。

我想今夜在雨中的读书时光，会如夜晚的新月，照亮我前行的方向；会如春日的暖阳，温暖我孤寂的心灵。我相信，在未来的日子里，我还会继续与书为伴，听雨而读，度过一个又一个美好的夜晚。

听雨而读，是一种享受，也是一种修行。它让我学会了珍惜每一个瞬间，感悟生活中的点滴美好。它也让我明白了，无论遭遇多少风雨，只要心中有书、有梦，就能找到前行的动力和方向。在未来的日子里，我会继续与书为伴，听雨而读，让心灵在书海中遨游，让梦想在雨夜里绽放。

